

國立臺北大學 函

地址：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
承辦人：沈大偉
電話：(02)8674-1111#66379
電子信箱：sedawei@mail.ntpu.edu.tw

(郵遞區號)

(地址)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北大總字第11312003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有關本校新進人員工作前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方式，請查照。

說明：

一、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2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辦理。

二、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工作者安全及健康，且確保新進人員工作前已接受「一般性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本校新進人員（教職員工、研究或計畫助理等）工作前，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方式如下：

(一)實體課程講解1小時：新進人員報到時於環境組辦理。

(二)線上直播或視訊教學2小時：新進人員報到當日至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數位學習平台觀看視訊教學，內容為一般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上)(下)各1小時，取得2小時課程學習時數證明，繳交本組備查。

三、前揭實體課程內容及線上視訊教學，由本組職安人員於新進人員辦理報到時，予以詳細解說。

正本：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

副本：總務處環境組